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夜雨秋燈錄 湯文正

蘇郡社會，甲於全省。暮春之際，舉國若狂。其會首紳耆，咸集神廟，公議斂資，置辦彩衣，務極鮮豔；搬演古事，則翻新出奇，爭奢鬥富。即如壽星之袍，以珍珠滿綴壽字；百蠻進寶，以逕尺翡翠盤，盛金葉火齊珠；鍾進士送妹，以二尺餘之白玉瓶，內插珊瑚，枝上站雲擁美人，隨小鬼執繡蓋，此之謂抬閣。一座之價，使人不能估測，不僅以金玉鑄結欄杆而已。如是者數□座。又有所謂肩閣、兜乾、彩籠、馬道等類，不計其數。以是故，遠近來觀者千萬人。凡臨街之樓，招集婦女，皆賃欄俯矚，粉白黛綠，迷眩一時。故少壯之徒，爭睹目力，百□成群，隨會來往，評定美人。今年以某處某人為狀元，必復之四五日，眾議僉同，則探其父母夫家，皆有垂涎之意。

時有趙五官者，年□七八，已訂婚孫姓，在錢局作伙。是日隨眾縱觀，知眾所定之元，係及笄女，訪之即孫姓，趙五官之未婚妻也。五官意亂神迷，唯欲速娶為快。第歲俸□餘千錢，不足奉母，何以為婚。與母謀之，母告以父在日，有錢會，應得一百餘千，或可敷用。但須搖點，未能操必得之權。五官憶及大五聖堂，其神甚靈，有求必應。至搖會之日，以香燭往告，云：「如得會，完娶之後，夫妻偕來叩謝。」祝畢赴會，舉般搖之，得三□六點，如願而歸。遣媒定期，納采迎娶。花燭之下，婦果豔麗傾城，五官不禁狂喜。惟新婦似憎夫貌丑，然亦無詞。三朝後，具牲體同酬五聖而回，婦已卸妝矣。至晚，忽又盛飾端坐，五官入房，婦正色拒之，曰：「我非汝家婦矣。五聖將迎我為夫人，法駕將臨，汝其速退，勿干神怒也。」五官疑其有瘋疾，即出延醫，醫至而婦已僵，異香滿室，遙聞音樂之聲。五官大慟。

殯殮後，以神奪民婦，訟於邑宰，官斥其誣妄，不准。奔告於府，太守視其人，神色悲忿，姑納其詞。五官赴虎邱問卜。有某瞎子，名重一時，為之卦成，駭曰：「異哉！汝欲與神訟耶？訟果勝，今夜子時聽審，勿遠離也。」五官欣然歸寓。是時，湯文正公撫江南，正直之聲，震於遐邇，神亦畏之。故暗隨五官來，知太守已收呈狀，夤夜入藩庫，緣庫內有三金寶，係守藏之物，五聖盜之，穿庫樓而出，神光燭天，巡守者皆誤為火起。鳴鉦高叫，方伯親臨，役吏俱集。開庫檢點，唯金定三不知所之矣。

五聖以寶入撫院內宅，示夢於夫人，曰：「予為吳江之五聖神，被頑民妄控於府，求為庇佑，願以金寶為。」乃擲之於妝台。夫人聞震聲而覺，則金寶三枚儼在。爰命婢女，請文正入，語以是事。言未畢，而門外傳點，請公升坐。文正出，則兩司百官咸聚，方伯以失寶事告。文正笑曰：「盜易傳，勿張惶也。」問首府曰：「昨有人控神奪民婦者乎？以其詞來。」太守曰：「有之。」飭從者取到。立傳趙五官，文正面鞠之，得實。歸寶於庫，具獄，牒正一真人府，請殛之，真人復文，曰：「神雖不正，婦亦淫邪，憎其夫而悅神貌，致啟奸圖，孽由自作。然陰陽道隔，雖和同強，申革聖神之號，遣發幽都，長為餓鬼，以正其罪，可也。」文正命地方官，撲五聖像，居民爭毀之，今改為總官堂矣。